

行政訴訟請求閱卷狀(第三人)

案號及股別：(法院受件之案號及承辦股之代號，若案件尚未分案，則省略)

訴訟標的金額或價額：新臺幣 _____ 元 (若無此項，則省略)

聲請人 ○○○○
(即第三人)

國民身分證統一編號 (或營利事業統一編號或護照號碼/居留證號碼)：
戶 (設) 籍地：
現住地：同戶 (設) 籍地
其他：
送達代收人：
送達處所：
電話：
電子郵件位址：
身心障礙者，請提供合理調整措施：

為請求閱覽卷宗事：

原告○○○與被告○○○間○○○事件，現在貴院以○○年度○字第○○○號審理中。聲請人為了瞭解案件進行的情形，並閱覽、抄錄、影印或攝影卷內兩造提出的文書，已經徵求當事人兩造的同意 (說明：或請表明有……法律上的利害關係，並提出……證據來釋明)，因此依行政訴訟法第96條第2項的規定，聲請貴院許可聲請人閱覽卷宗 (聲請人預定於民國○○年○月○日○午○時○分到貴院閱覽卷宗)。

證據清單：

證據編號	證據名稱或內容	所附卷宗	頁碼	備註
戊證1	聲請人與本訴有法律上利害關係的證明文件1件			
戊證2	○○○			
戊證3	○○○			

此致

○○高等行政法院高等行政訴訟庭（地方行政訴訟庭） 公鑒

中 華 民 國 ○○ 年 ○○ 月 ○○ 日

具狀人 ○○○○ （簽名蓋章）

撰狀人 ○○○○ （簽名蓋章）